证券代码:301052 证券简称:果麦文化 公告编号:2022-065

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 1% 暨减持数量过半且减持后持股比例 低于 5%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经纬创达(杭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经天纬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股份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

3、本次权益变动后,经纬创达和经天纬地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910,4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4%,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经纬创达(杭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经纬创达")和杭州经天纬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经天纬地"),经纬创达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是杭州经纬腾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经天纬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创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经纬腾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创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左凌烨。前述 2 家机构构成一致行动人。

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经纬创达和经天纬地发来的《关于减持股份进展的告知函》(以下简称"告知函")、《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纬创达和经天纬地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602,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7.78%,其股份减持数量已过半。2022 年 11 月 16 日,经纬创达和经天纬地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000,000 股(以下简称"本次权益变动"),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78%,超过 1%。本次权益变动后,经纬创达和经天纬地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910,45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04%,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股份达到 1%的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经纬创达、经天纬地		
住所	(1)经纬创达:杭州市西湖区马塍路 7 号 3 幢 103 室 (2)经天纬地: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大园路 1188 号 2 幢 3 层 3197A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11 月 16 日		
股票简称	果麦文化	股票代码	301052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经纬创达	A 股	148.0972	2.06
经天纬地	A 股	51.9028	0.72
合计		200.0000	2.7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间接方式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表决权让渡 ☐ 其他☐(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1]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经纬创达	合计持有股份	363.6119	5.05	215.5147	2.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3.6119	5.05	215.5147	2.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经天纬地	合计持有股份	127.4331	1.77	75.5303	1.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7.4331	1.77	75.5303	1.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一致行动人合并范围内	合计持有股份	491.0450	6.82	291.0450	4.0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91.0450	6.82	291.0450	4.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1)经纬创达和经天纬地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减持股份的的告知函》,两者作为一致行动人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8,512,45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1.82%。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2)截至本告知函签署之日,经纬创达、经天纬地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已披露减持计划范围内,严格履行了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履行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由于对《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理解不够充分,导致经纬创达、经天纬地本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未在其合计持股比例降至 5%时停止交易并进行信息披露,违反了《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经纬创达、经天纬地对本次通过大宗交易超比例减持的行为进行了深刻反省,并就本次超比例减持行为造成的影响致以诚恳的歉意。今后经纬创达、经天纬地将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审慎管理和操作证券账户交易,避免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万股)	减持比例
经纬创达	大宗交易	2022 年 8 月 30 日	25.66	88.8583	1.23%
		2022 年 8 月 31 日	25.73	88.8583	1.23%
		2022 年 9 月 2 日	25.00	89.0065	1.24%
		2022 年 11 月 16 日	27.92	148.0972	2.06%
经天纬地	大宗交易	2022 年 8 月 30 日	25.66	31.1417	0.43%
		2022 年 8 月 31 日	25.73	31.1417	0.43%
		2022 年 9 月 2 日	25.00	31.1935	0.43%
		2022 年 11 月 16 日	27.92	51.9028	0.72%
合计				560.2000	7.78%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 1%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9)、《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前次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纬创达和经天纬地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00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78%,本次权益变动后,经纬创达和经天纬地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910,45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04%,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2、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经纬创达和经天纬地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经纬创达	363.6119	5.05	215.5147	2.99
经天纬地	127.4331	1.77	75.5303	1.05
合计	491.0450	6.82	291.0450	4.04

三、其他相关说明

1、由于对《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理解不够充分,导致经纬创达、经天纬地本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未在其合计持股比例降至 5%时停止交易并进行信息披露,违反了《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经纬创达、经天纬地对本次通过大宗交易超比例减持的行为进行了深刻反省,并就本次超比例减持行为造成的影响致以诚恳的歉意。今后经纬创达、经天纬地将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审慎管理和操作证券账户交易,避免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编制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4、公司后续将持续加强提醒和督促股东学习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规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纬创达、经天纬地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信息披露义务人 1:经纬创达(杭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2:杭州经天纬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特此公告。

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301052 证券简称:果麦文化 公告编号:2022-066

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22 年 11 月 15 日、2022 年 11 月 16 日、2022 年 11 月 17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以上情形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22 年 11 月 15 日、2022 年 11 月 16 日、2022 年 11 月 17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以上情形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经核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瞿洪斌先生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上海果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2022 年 11 月 16 日、2022 年 11 月 17 日通过集中竞价共计减持 505,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0%。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0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完毕的公告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富水北路证券营业部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81 号),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富水北路证券营业部(以下简称"安信证券贵阳营业部")将自上述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22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百慕大")持有的公司股份 1,614 万股。

2022 年 11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数量过半暨减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在 2022 年 11 月 11 日,安信证券贵阳营业部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华映百慕大持有的公司股份 807 万股,减持数量达到计划减持数量的一半。

202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收到安信证券贵阳营业部出具的告知函,获悉安信证券贵阳营业部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至 11 月 16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614 万股,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58%,累计成交金额为 3,355.60 万元,本次减持计划已全部完成。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被动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减持比例
华映百慕大	集中竞价交易	2022 年 11 月 11 日-2022 年 11 月 16 日	2.08 元/股	1,614 万股	0.58%

(1)本次减持为华映百慕大被动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减持价格区间为 2.05 元/股~2.11 元/股。

(2)华映百慕大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自 2020 年 11 月 18 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后,华映百慕大累计被动减持比例为 4.51%(含本次被动减持 1,614 万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
华映百慕大	合计持有股份	28,120.97	10.17%	26,506.97	9.5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120.97	10.17%	26,506.97	9.58%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被动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实际减持情况符合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

2、华映百慕大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本次被动减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安信证券贵阳营业部《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全部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88081 证券简称:兴图新科 公告编号:2022-039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一)上午 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一)至 11 月 25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xingtu@xingtu.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上午 11:00-12:00 举行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一)上午 11:00-12: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程家明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姚小华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一)上午 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一)至 11 月 25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xingtu@xingtu.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27-87179175

邮箱:xingtu@xingtu.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88157 证券简称:松井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3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五)上午 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五)至 11 月 24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zqb@sokan.com.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披露《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11:00-12:00 举行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1、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11:00-12: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王卫国先生;

公司董事:Fu Raosheng 先生;

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张瑛强先生;

公司董事会秘书:伍俊芸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五)上午 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五) 至 11 月 24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zqb@sokan.com.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1、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2、联系电话:0731-87191777-8088;

3、电子邮箱:zqb@sokan.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5055 证券简称:迎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5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一) 上午 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一) 至 11 月 25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YF_yinran@126.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上午 09:00-10:00 举行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28 日 上午 09:00-10: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董事长、总经理:傅双利先生

董事会秘书:倪慧芳女士

财务总监:周永华先生

独立董事:马知方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11 月 28 日 上午 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一) 至 11 月 25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YF_yinran@126.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75-89966200

电子邮箱:YF_yinran@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907 证券简称:华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2-083
债券代码:128069 债券简称:华森转债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华森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华森转债"赎回登记日:2022 年 12 月 15 日

2、"华森转债"赎回日:2022 年 12 月 16 日

3、"华森转债"赎回价格:100.72 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 1.50%,且当期利息含税)

4、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2 年 12 月 21 日

5、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2 年 12 月 23 日

6、"华森转债"停止交易日:2022 年 12 月 13 日

7、"华森转债"停止转股日:2022 年 12 月 16 日

8、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9、根据安排,截至 2022 年 12 月 15 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华森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华森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华森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华森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10、风险提示:根据安排,截至 2022 年 12 月 15 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华森转债",将按照 100.72 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华森转债"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赎回情况概述

(一) 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2 号)的核准,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公开发行了 3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华森转债"),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

(二) 可转债上市情况

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9 年 7 月 11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代码为"128069",债券简称"华森转债"。

(三) 可转债转股期限

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 2019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5 年 6 月 24 日。

(四) 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华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2),2019 年 7 月 11 日,公司完成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2019 年 7 月 15 日为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之上市日。根据《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对"华森转债"价格进行了调整,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初始转股价格 18.11 元/股调整为 18.0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开始生效。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2、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不调整"华森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2020 年 7 月 8 日,公司完成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2020 年 7 月 10 日为该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之上市日。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经计算,本次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华森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为 18.08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3、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华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公司因实施 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需调整转股价格,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8.08 元/股调整为 18.0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开始生效。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4、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华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公司因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需调整转股价格,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8.04 元/股调整为 18.01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开始生效。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5、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公司因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回购注销,需调整转股价格,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8.01 元/股调整为 18.02 元/股,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开始生效。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6、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 "华森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公司因 2021 年权益分派,需调整转股价格,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8.02 元/股调整为 17.9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开始生效。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7、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华森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华森转债"转股价格,且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来三个月(2022 年 8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2 日)内,如再次触发"华森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五) 可转债本次触发赎回的情形

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7 日期间,公司股票价格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华森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 17.97 元/股)的 130%。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华森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2022 年 11 月 1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华森转债"的议案》,结合公司当前自身情况,董事会同意行使"华森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人民币 100 元)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未转股"华森转债"。

二、赎回实施安排

(一) 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 100.72 元/张。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100 元/张;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即第四年票面利率 1.50%;

t:指计息天数 175 天,即从上一个付息日 2022 年 6 月 24 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 2022 年 12 月 16 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 IA=B×i×t/365=100×1.5%×175/365=0.72 元/张

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0.72=100.72 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 赎回对象

本次赎回对象为 2022 年 12 月 15 日收市后在中登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华森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 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告"华森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2022 年 12 月 13 日为"华森转债"停止交易日。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华森转债"将停止交易。

3、"华森转债"自 2022 年 12 月 16 日起停止转股。

4、"华森转债"的赎回日为 2022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2 年 12 月 15 日)收市后在中登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华森转债"。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华森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5、2022 年 12 月 21 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2 年 12 月 23 日为赎回款到达"华森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华森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华森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的 7 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四) 咨询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3-67038855

联系邮箱:ir@pharscin.com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华森转债"的情况

经核实,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不存在交易"华森转债"的情形。

四、其他事项

1、"华森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可转债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2、可转债转股申报单位 1 张,1 张为 100 元面额,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 1 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请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转股时不足转换 1 股的可转债部分,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当日后 5 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金额以及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关于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907 证券简称:华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2-083
债券代码:128069 债券简称:华森转债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森制药")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于 2022 年 11 月 13 日向各位董事发出。

(二)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上午 10 点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际出席并表决的董事 9 名。其中董事梁燕、刘小英、游苑逸(Yuanyi You)以及独立董事杜守颖、李慧、李嘉明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四)公司董事长游洪涛先生主持了会议。

(五)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华森转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自 2022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7 日期间,公司股票价格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华森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 17.97 元/股)的 130%,已经触发《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华森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行使"华森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拟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提前赎回全部"华森转债",根据《募集说明书》,赎回价格为债券面值(人民币 100 元)加当期应计利息。董事会认为,公司行使"华森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符合公司长远战略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5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5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杭州园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园融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78,471,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8.67%。本次股权质押后,园融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38,37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48.90%,占公司总股本的 23.80%。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园融集团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该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园融集团	是	300 万股	是(首次公开发行的限售股)	否	2022 年 11 月 16 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新城支行	3.82%	1.86%	补充流动资金

2、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园融集团	78,471,600	48.67%	35,370,000	38,370,000	48.90%	23.80%	38,370,000	0	40,032,600	0
合计	78,471,600	48.67%	35,370,000	38,370,000	48.90%	23.80%	38,370,000	0	40,032,600	0

二、其他事项说明

1、园融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未来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上市公司分红、投资收益等。

2、园融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独立性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质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5186 证券简称:健麾信息 公告编号:2022-040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中午 12:00 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邮箱:stock@g-healthy.com。公司将在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统一回答。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情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6:00 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与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戴建伟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邱泓先生,独立董事白云霞女士。(如遇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会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6:00 通过互联网直接登陆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中午 12:00 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邮箱:stock@g-healthy.com。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统一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法务部

联系电话:021-58380355

电子邮箱:stock@g-healthy.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396 证券简称:金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0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法院已立案受理,尚未开庭审理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涉案的金额:72,216,727.26 元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公告涉及的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涉案金额仅为山东泛海阳光能源有限公司提起诉讼主张的金额,不代表法院审理结果。最终的判决结果尚不确定,目前无法预计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生效判决结果为准。

近日,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乳山市人民法院送达的案号为(2022)鲁 1083 民初 4108 号案件《乳山市人民法院开庭传票》《乳山市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等诉讼材料。现将上述案件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一)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山东泛海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被告: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案件事由

公司与山东泛海阳光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阳光")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签订了《购销合同》。2022 年 4 月因泛海阳光拖欠上述购销合同相关货款,公司向营口市西市区人民法院递交《民事起诉状》,请求法院依法判令泛海阳光支付拖欠的货款人民币 21,200,000 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人民币 1,060,000 元,合计人民币 22,260,000 元。2022 年 4 月,营口市西市区人民法院受理公司立案申请。经协商,公司撤诉,营口市西市区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9 月出具《民事裁定书》(2022)辽 0803 民初 1224 号。

近日,公司收到乳山市人民法院送达的《乳山市人民法院开庭传票》《乳山市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等诉讼材料,泛海阳光认为双方上述《购销合同》存在无效情形,公司应依法向泛海阳光返还已付货款及利息损失。

(三)诉讼请求

1、请求法院依法判令被告返还原告货款 63,800,000.00 元及利息损失 8,416,727.26 元,合计人民币 72,216,727.26 元(以上利息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暂时计算至 2022 年 9 月 26 日);

2、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由被告承担。

二、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本次公告涉及的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涉案金额仅为山东泛海阳光能源有限公司提起诉讼主张的金额,不代表法院审理结果。最终的判决结果存在不确定性,目前无法预计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生效判决结果为准。公司收到法院相关材料后已联系公司律师对原告诉请合理性等方面进行分析论证,公司将从诉讼程序和实体上积极应诉,维护公司合法权益。该诉讼案件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诉讼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6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孙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暨投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了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台儿庄区人民政府签署《"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投资合作有关的全部事宜。

山东丰元汇能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元汇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元锂能")的控股子公司,作为公司在台儿庄区年产 7.5 万吨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项目的运营主体,负责该项目的具体运作。为促进丰元汇能的发展、增强其自身运营能力,有效支持丰元汇能业务开展,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丰元汇能各股东于 2022 年 9 月 9 日签署了《增资协议》,由丰元锂能、枣庄丰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照原出资比例共同增加注册资本 3.738 亿元。此次增资后,丰元汇能的注册资本变为 6.408 亿元,各股东的出资比例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控股子公司增资暨投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3)。

二、进展情况

近日,丰元汇能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成,取得了枣庄市台儿庄区行政审批服务局颁发的《营业执照》。主要内容如下:

1、名称:山东丰元汇能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405MA7HGNLC7A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法定代表人:万福信

5、注册资本:陆亿肆仟零捌拾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22 年 03 月 04 日

7、住所:山东省枣庄市台儿庄区玉山西路 6 号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其他

公司将根据该项目的投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报备文件

1、《山东丰元汇能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88125 证券简称:安达智能 公告编号:2022-025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五) 上午 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五)至 11 月 24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gd-anda@anda-dg.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10:00-11:00 举行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10:00-11: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刘飞先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易伟桃先生、独立董事刘奕华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五)至 11 月 24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gd-anda@anda-dg.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0769-38851180

邮箱:gd-anda@anda-d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17 日